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 2025-029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和十一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948,010,578.76 元，截至 2024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9,729,740,758.23 元。2024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042,966.82 元，截至 2024 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63,042,422.77 元，母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89,820.93 元。

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三）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四）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公司当年度未实现盈利；公司当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或者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公司期末资产负债率高于 70%；公司审计报告被审计机构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存在重大投资或者现金支出计划，且公司已经在公开披露文件中对相关计划进行说明，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

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为：（1）2024 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正数，但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2）公司当年度未实现盈利（合并口径）。

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十一届八次董事会和十一届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